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社團法人台灣癲癇之友協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敦化北路 155 巷 66 弄 41 號 B1
承辦人：執行秘書 林秀傑
電話：(02)2514-9682
傳真：(02)2514-9687

受文者：各縣市政府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15 日

發文字號：(113)台癲協字第 012 號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第十三屆癲癇楷模甄選報名（推薦）表

主旨：敬煩 貴局協助轉發本協會辦理「第十三屆癲癇楷模甄選」事宜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鼓勵癲癇朋友走出象牙塔，展現自己的能力，破除長期以來社會大眾對癲癇朋友的誤解、排斥與歧視；透過「第十三屆癲癇楷模甄選」，給予癲癇朋友積極奮發向上的力量，達到正面提昇「癲癇」朋友形象並帶動慢性病友團體的機會。
- 二、本會推薦「第十三屆癲癇楷模」參加國際抗癲癇聯盟（ILAE）和國際癲癇局（IBE）「Golden Light 獎」甄選活動。「Golden Light 獎」候選人有年齡上限制，候選人在 113 年 1 月 1 日前年齡在 18 至 35 歲之間，歡迎 18~35 青年報名「癲癇楷模」選拔活動，報名截止日 113 年 7 月 31 日。
- 三、第十三屆癲癇楷模甄選報名（推薦）表請至本協會網站 (<http://www.epilepsyorg.org.tw/news/info.asp?/286.html>) 下載。
- 四、請 查照。

正本：基隆市衛生局、宜蘭縣政府衛生局、臺北市政府衛生局、新北市政府衛生局、桃園市政府衛生局、新竹市衛生局、新竹縣衛生局、苗栗縣政府衛生局、臺中市政府衛生局、彰化縣衛生局、南投縣政府衛生局、雲林縣衛生局、嘉義市政府衛生局、嘉義縣衛生局、臺南市政府衛生局、高雄市政府衛生局、屏東縣衛生局、花蓮縣衛生局、臺東縣衛生局、澎湖縣政府衛生局、金門縣衛生局、連江縣衛生福利局。

副本：

理事長 王櫻桃

醫事管理科 113/05/17 13:59



1G1130046635

有附件